

网与通

郑州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高速加工中心等设备 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郑州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高速加工中心等设备采购项目
资金来源：学科经费 合同金额：218 万元
中标供应商：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单位：资产与财务部
验收工作组：资产与财务部、审计处、规划与学科建设部
技术专家：程文杰 丁卫 史新伟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0】24 号文件要求，2025 年 12 月 12 日，由资产与财务部牵头，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行验收。

一、依据政府招标采购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54”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备品备件、文本资料等，已经由学院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检验。设备安装调试后，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

二、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查看了文本资料，现场核对、测试了仪器设备。

三、工作组在验收中，发现：

- 1、本次验收仪器设备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性能与合同基本相符。
- 2、交货日期晚于合同约定日期；3、初步验收报告不规范；4、交货清单缺少详细配置清单；5、缺少软件使用授权书。

四、验收工作组建议：

针对以上问题进行逐项整改，符合合同规定后，本合同的项目予以通过验收。

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威

采购单位主管领导：

张威

采购单位监督人：

张威

采购单位签章：



验收工作组签名：

程文杰 丁卫 史新伟

赵增辉

张威

张瑞总

张威

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

张威

2025 年 12 月 12 日

“郑州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高速加工中心等设备采购”项目整改

情况说明

针对郑州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高速加工中心等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154),本项目于2025年12月12日验收存在的主要以下问题:

- 1、交货日期晚于合同约定日期
- 2、初步验收报告不规范
- 3、交货清单缺少详细配置清单
- 4、缺少软件使用授权书

整改措施及内容:

- 1、按整改意见提供情况说明
- 2、按整改意见规范初步验收报告
- 3、按整改意见补充详细配置清单
- 4、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软件使用许可证

整改结论:经过整改,郑州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高速加工中心等设备采购项目已符合合同要求。

供应商(签字盖章):



项目单位(签字盖章):



验收专家(签字盖章):

日期: 2025.12.12